

教育部等部门关于建设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，有关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提出的走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道路、建设创新型国家、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等战略部署，贯彻落实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（2010-2020年）》提出的创立高校与科研院所、行业、企业联合培养人才的新机制和组织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（以下简称卓越计划）的要求，教育部于2010年6月正式启动实施了卓越计划，旨在主动服务国家战略要求、主动服务行业企业需求。教育和行业部门联合制订行业专业标准，面向工业界、面向世界、面向未来，培养造就一大批创新能力强、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质量各类型工程技术人才。

卓越计划遵循“行业指导、校企合作、分类实施、形式多样”的原则，核心是校企联合培养人才，重点是提升高校学生工程实践能力。工程实践教育中心是开展工程实践能力培养的重要依托，在企业联合建设工程实践教育中心是卓越计划的重大改革举措。高校和企业积极参与卓越计划，已有194所高校和980家企事业单位联合申报了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。经过有关行业专家论证，教育部等23个部门决定批准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等626家企事业单位为首批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建设单位（名单见附件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主要任务

校企联合制订工程实践教学目标；校企联合制订工程实践教学方案；校企联合组织实施工程实践教学过程；校企联合评价工程实践教学质量。

二、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重点工作

1. 建立健全组织管理体系

要由企事业单位有关部门领导担任中心主要负责人，由共建高校协助管理。要探索建立可持续发展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，建立工程实践教学运行、学生安全管理、生活保障等有关规章制度。

2. 改革工程实践教学模式

遵循工程的集成与创新特征，以强化工程实践能力、工程设计能力与工程创新能力为核心，构建工程实践教学新模式。充分利用企事业单位真实的工程环境，组织现场授课，学习新技术新装备，组织实训实习，参与研发工作，以企业问题做毕业设计，以工程环境和企业文化育人等。

3. 建设专兼结合指导教师队伍

应由高校教师和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、管理人员共同组成中心的指导教师队伍。要采取有效措施，调动指导教师的积极性。要开展指导教师培训，不断提高指导教师队伍的整体水平。

4. 建立开放共享机制

除承担共建高校的学生校外实践教学任务外，中心还应向其他高校开放，根据企业接纳能力接收其他高校的学生进入中心学习。要主动发布实践教学内容、可容纳学生数量等有关信息，做好服务工作。

5. 保护企事业单位和大学学生的合法权益

高校组织学生进入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学习之前，要由高校、企业、学生三方签订联合培养协议，规定学生在中心学习期间三方的责任与义务。中心应加强对实践学生的安全、保密、知识产权保护等教育，做好相关的管理工作。要提供充分的安全保护与劳动保护设备，保护大学生的身体健康与安全。

三、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的检查与验收

经教育部等 23 个部门联合批准建设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的单位，要按照联合申报的建设方案，精心筹划，周密安排，做好建设与运行工作，每年需提交年度工作报告并在教育部指定的网站上公布。经过两年建设期后，由教育部等 23 个部门联合组织验收。

附件：[第一批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建设单位名单.doc](#)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
中国工程院 中国地震局
中国气象局 国家海洋局
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 中国民用航空局
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
中国钢铁工业协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七日